

2020年中国GDP首超100万亿元

国家统计局日前发布的数据显示,初步核算,2020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为1015986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2.3%。

分季度看,一季度同比下降6.8%,二季度增长3.2%,三季度增长4.9%,四季度增长6.5%。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77754亿元,比上年增长3.0%;第二产业增加值384255亿元,增长2.6%;第三产业增加值553977亿元,增长2.1%。

粮食生产再创新高 生猪生产持续较快恢复

全年全国粮食总产量66949万吨,比上年增长0.9%,增产565万吨。其中,夏粮产量14286万吨,增长0.9%;早稻产量2729万吨,增长3.9%;秋粮产量49934万吨,增长0.7%。分品种看,稻谷产量21186万吨,增长1.1%;小麦产量13425万吨,增长0.5%;玉米产量26067万吨,持平略减;大豆产量1960万吨,增长8.3%。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7639万吨,比上年增长0.1%。其中,牛肉产量672万吨,增长0.8%;羊肉产量492万吨,增长1.0%;禽肉产量2361万吨,增长5.5%;禽蛋产量3468万吨,增长4.8%;牛奶产量3440万吨,增长7.5%;猪肉产量4113万吨,下降3.3%。2020年末,生猪存栏、能繁殖母猪存栏比上年末分别增长31.0%、35.1%。

工业生产持续发展 高技术制造业和装备制造业较快增长

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2.8%。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2.2%;股份制企业增长3.0%;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2.4%;私营企业增长3.7%。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0.5%,制造业增长3.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2.0%。高技术制造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比上年增长7.1%、6.6%,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工业快4.3、3.8个百分点。从产品产量看,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微型计算机设备分别增长19.1%、17.3%、16.2%、12.7%。四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1%,比三季度加快1.3个百分点。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3%,比上月加快0.3个百分点,环比增长1.10%。2020年,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4.5%。四季度,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8.0%,比三季度上升1.3个百分点。

1-11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57445亿元,同比增长2.4%,增速比1-10月份加快1.7个百分点;其中11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5.5%,连续6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长。

服务业逐步恢复 现代服务业势头良好

全年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与上年持平。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6.9%、7.0%,增速分别快于第三产业14.8、4.9个百分点。四季度,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7.7%,比三季度加快3.4个百分点。12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7.7%。1-11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6%,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13.5%、9.9%,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服务业11.9、8.3个百分点。

12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4.8%,位于较高景气区间。其中,航空运输、电信广播电视卫星传输服务、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持续位于60.0%以上高位景气区间。从市场预期看,服务业商务活动预期指数为60.1%,连续6个月位于高位景气区间。

市场销售较快恢复 消费升级类商品销售增速加快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1981亿元,比上年下降3.9%。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143323亿元,下降1.9%。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339119亿元,下降4.0%;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2862亿元,下降3.2%。按消费类型分,餐饮收入39527亿元,下降16.6%;商品零售352453亿元,下降2.3%。消费升级类商品销售增速加快,四季度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类、化妆品类、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26.0%、21.2%、17.3%,分别比三季度加快16.0、7.1、5.0个百分点。四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4.6%,比三季度加快3.7个百分点。12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4.6%,环比增长1.24%。全年全国网上零售额117601亿元,比上年增长10.9%。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97590亿元,增长14.8%,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4.9%,比上年提高4.2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回升 高技术产业和社会领域投资增长较快

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07亿元,比上年增长2.9%。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增长0.9%,制造业投资下降2.2%,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7.0%。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76086万平方米,增长2.6%;商品房销售额173613亿元,

增长8.7%。三次产业投资增速全部转正,其中第一产业投资增长19.5%,第二产业投资增长0.1%,第三产业投资增长3.6%。民间投资289264亿元,增长1.0%。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10.6%,快于全部投资7.7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11.5%和9.1%。高技术制造业中,医药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28.4%、22.4%;高技术服务业中,电子商务服务业、信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20.2%、15.2%。社会领域投资增长11.9%,快于全部投资9.0个百分点,其中卫生、教育投资分别增长29.9%和12.3%。12月份,固定资产投资环比增长2.32%。

对外贸易实现正增长 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321557亿元,比上年增长1.9%。其中,出口179326亿元,增长4.0%;进口142231亿元,下降0.7%。进出口相抵,顺差为37096亿元。机电产品出口增长6%,占出口总额的59.4%,比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一般贸易进出口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59.9%,比上年提高0.9个百分点。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11.1%,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46.6%,比上年提高3.9个百分点。12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32005亿元,同比增长5.9%。其中,出口18587亿元,增长10.9%;进口13419亿元,下降0.2%。进出口相抵,贸易顺差5168亿元。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回落 工业生产者价格下降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2.5%,低于上年2.9%的涨幅,也低于3.5%左右的全年预期目标。其中,城市上涨2.3%,农村上涨3.0%。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上涨8.3%,衣着下降0.2%,居住下降0.4%,生活用品及服务持平,交通和通信下降3.5%,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1.3%,医疗保健上涨1.8%,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4.3%。在食品烟酒价格中,粮食价格上涨1.2%,鲜菜价格上涨7.1%,猪肉价格上涨49.7%。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上涨0.8%。12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0.2%,环比上涨0.7%。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下降1.8%,12月份同比下降0.4%,环比上涨1.1%。全年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比上年下降2.3%,12月份同比持平,环比上涨1.5%。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城镇调查失业率回落至上年水平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186万人,明显高于900万人以上的预期目标,完成全年目标的131.8%。12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2%,与上年同期持平;其中25-59岁人口调查失业率为4.7%,与上年同期持平。2020年年均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6%,低于6%左右的预期目标。12月份,31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1%。2020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4.24%,低于5.5%左右的预期目标。全年农民工总量28560万人,比上年减少517万人,下降1.8%。其中,本地农民工11601万人,下降0.4%;外出农民工16959万人,下降2.7%。农民工月均收入水平4072元,比上年增长2.8%。

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继续缩小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189元,比上年名义增长4.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2.1%,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834元,比上年增长3.5%,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131元,比上年名义增长6.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3.8%。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值为2.56,比上年缩小0.08。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27540元,比上年名义增长3.8%。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16443元,中间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26249元,中间偏上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41172元,高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80294元。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1210元,比上年名义下降1.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下降4.0%。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7007元,名义下降3.8%;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3713元,名义增长2.9%。

宁吉喆指出,总的来看,2020年国民经济运行稳定恢复,稳就业保民生成效显著,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同时应看到,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我国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下一步,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创新,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科学精准实施宏观政策,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人民网

国企改革攻坚任务表敲定 一揽子新政在途

公司制改革年底全面收官 区域性综改试验升级扩围

“十三五”时期,我国国有企业发展质量明显提升。截至“十三五”末,全国国资系统监管企业资产总额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18.3万亿元和71.9万亿元,较“十二五”末分别增长82.1%和80.3%。

持续深化改革是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的强大动力。“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关键之年。会议明确了2021年国企改革时间表、任务书,确保公司制改革年底全面收官,地方三年行动方案春节前全部印发,青岛、西安、武汉、杭州等地开展第二批区域综改试验……一系列新政在途,多领域改革提速提效。

2020年地方国企净利润1.2万亿元

2020年地方监管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9.2万亿元,同比增长7.2%,实现净利润1.2万亿元,降幅从一季度78.9%的最低谷逐月收窄至8.5%。江苏、四川、湖南、贵州、广西、海南、天津等9个地方净利润实现正增长。

这一较好经营业绩的取得来之不易。2020年,面对前所未有的严峻形势和多重冲击,各地国资委攻坚克难,努力推动国有企业经济效益企稳回升,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我国经济平稳运行作出了重要贡献。

据了解,“十三五”时期,国资系统监管企业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年均增长分别为7.4%、10.7%。2020年,国资系统80家监管企业进入《财富》世界500强,各地涌现出一大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骨干企业。

“总的来说,2020年地方国有企业 and 中央企业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实现了‘十三五’圆满收官。”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郝鹏在会上指出。

2021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会议提出,各地国资委要指导地方国有企业坚持市场导向,切实做好提质增效、开源节流等工作,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

值得注意的是,去年下半年以来,一些地方国有企业出现多起债务违约事件。郝鹏介绍,今年将花大气力防范和应对债务风险等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存在企业债券难以按期兑付风险的地方要抓紧采取措施,督促企业稳妥化解风险,还要防范永续债使用不当带来的风险;各地国资委要进一步开展风险排查,强化监测预警,完善长效机制。

三年行动明确任务表

持续深化改革是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的强大动力。2020年启动实施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吹响了新一轮改革“冲锋号”。

“双百行动”涌现出万华化学、上海医药、云天化股份、深投控等一批改革尖兵;66户地方科改示范企业积极推进改革方案落地;33个地方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107家,在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各地国资委积极制定方案,加强改革攻坚,推动重点领域改革走深走实。

“2021年是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关键之年,要扎实推动各项改革举

措落地见效。”郝鹏强调,各地实施方案要在春节前全部印发。

据了解,国务院国有企业领导小组将明确2021年落实三年行动的重点任务。对于2022年底完成的任务,要努力往前赶,确保年内要完成三年总任务量的70%。三年行动的落实情况将纳入有关考核及巡视巡查范围。

按照要求,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是今年要基本完成的重点任务。截至2020年底,全国省级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比例超过91%,24个地方超过95%。

“目前集中统一监管比例较低的地方要敢于啃硬骨头,积极主动向地方党委政府汇报,稳步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脱钩后纳入集中统一监管体系。”郝鹏说。

公司制改革也要力争在2021年底前全面收尾。据统计,全国公司制改革完成率已达98.8%,但一些地方仍有相当数量的新脱钩企业未完成改制。各地要列出名单,逐家推进。这是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一部分。今年国资委还将突出抓好董事会建设的两个薄弱环节,制定印发中央企业董事会工作规则、董事会和董事评价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各地国资委要参照建立健全监管企业董事会制度。

多领域改革提速增效

在一系列改革收官的同时,2021年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还将聚焦混改等重点改革全力突破,“双百行动”、“科改示范行动”、“区域性综改试验”等专

项工程将再提速、再提质、再增效。

会议提出,要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在推进过程中合理设计和调整优化股权结构,避免“一股独大”。要指导商业一类企业更多引入积极股东参与公司治理,进一步加大与民营资本合作力度。

郝鹏强调,混改是国企改革的一项重点任务,但不是国企改革的全部,不能片面以混改的数量、比例、进度、范围等情况作为国企改革的标准。同时要加强对全过程监督,坚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此外,要把混资本和改机制结合起来,引入更加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在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上率先取得突破。

据透露,国资委将制定经营投资尽职调查豁免事项清单,为改革者、实干家消除后顾之忧。

推动“区域性综改试验”再提效也被列入2021年的改革重点任务。记者了解到,在深入推进上海、深圳、沈阳三地综合改革试验的基础上,日前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复同意青岛、杭州、武汉、西安开展第二批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

会议要求,第一批综改试验地区要结合三年行动进一步深化综改措施,着力打造综改试验“升级版”。第二批综改试验地区要突出区域特色,坚持问题导向,扎实做好综改方案制定实施工作。要更加注重完善配套政策,促进驻地央企与省、市国企联动改革、协同发展。

经济参考报



中国航天发射迎来2021年开门红

1月20日0时25分,我国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成功将天通一号03星发射升空。卫星顺利进入预定轨道,任务获得圆满成功,中国航天发射迎来2021年开门红。

新华网

山西阳泉一大学生将核酸检测结果改为阳性被行拘

据阳泉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支队微信公众号消息,2021年1月15日晚,山西阳泉市孟县微信朋友圈中出现一张核酸检测呈阳性的《检测报告单》图片。当地公安机关巡查发现后,迅速会同卫健部门连夜展开核查工作。

经调查,在外地上大学的违法

嫌疑人张某龙(男,19岁,孟县人)近日放假回孟后,做了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为与同学开玩笑,张某龙用P图软件将自己《检测报告单》上的核酸检测结果修改为阳性,通过微信发给聊天的孟县同学,涉嫌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

公安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相关规定,对违法嫌疑人张某龙予以行政拘留。

公安机关提醒广大群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大家凝心聚力,共抗疫魔。对于编造、传播网络谣言,影响社会稳定,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公安机关坚决依法惩处。

中国新闻网

我国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城市基本取消落户限制

国家发展改革委秘书长赵辰昕日前说,我国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的城市基本取消落户限制,超过1亿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落户。

赵辰昕在1月19日召开的国家发展改革委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说,《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稳步提升,城镇化领域改革红利和政策效应加快显现。

一是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效明显。超过1亿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落户。向未落户常住人口发放1亿多张居住证,含金量不断提高。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部城镇常住人口,农业转移人口享有更多更好的义务教育、医疗卫生和技能培

训等服务,90%左右农民工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公办学校或政府购买学位的学校接受义务教育。

二是城镇化空间格局持续优化。城市群成为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源,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国际竞争力显著提升。城市群综合交通运输网络逐步完善,普通铁路网和高速公路网基本覆盖20万人口以上城市,高铁基本覆盖100万人口以上城市。城市规模结构进一步优化,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持续增强,培育新设一批中小城市,特大镇设市模式取得突破。

三是城市建设质量不断提升。2020年1至11月,全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206.9万套;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3.97万个,惠及居民700多万户。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

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96%,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提高到87%。城市管理不断完善,网格化社会治理模式全面推行,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部建成数字化管理

平台。

四是城乡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顶层设计基本确立。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的制度化通道不断拓宽,农村承包地和宅基地“三权分置”制度,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直接进入市交易制度等重大改革有序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加快接轨,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水平全面提升,99.61%的行政村通硬化路,超过98%的行政村通光纤和4G网络。农民增收渠道不断拓宽,城乡居民收入比稳步降至2.56。

新华网

全国一码通行 返乡要不要隔离? 31省区市最新情况来了!

春节快到了,你打算回家吗?2021年春运将于1月28日开始,目前“异地返乡是否需要做核酸检测”、“中高风险地区返乡是否需要集中隔离”是大家普遍关心的话题。疫情下的春运,如何安全、顺利出行,关系着春运中的每个人。

1月15日,2021年全国春运电视电话会议在北京召开。“全国健康码一码通行”“春运客流量下调”等成为这次会议中网民关注的关键词。

春运期间,全国将实行防疫健康码统一政策,统一标准、全国互认,一码通行。全国各地种类繁多的健康码,一直是疫情下的出行“堵点”。近日有网民称,其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进行健康申报时,发现健康码竟有28个之多。网民也一直呼吁,希望防疫健康码能够尽快全国统一。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连维良在全国春运电视电话会议上表示,各地要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平台,落实健康码互认机制和规则,明确跨地区流动人员健康码信息在各地区可信可用,切实保障群众必要的出行需求。全国互认、一码通行是普遍性的原则要求,“码”上加“码”是个例、是特殊,确有原因暂不能与其他地区互认的,要先报告。因此,大家期待的“防疫健康码全国统一”在春运期间应该会得以实现。

客流下调、春运车票预售期调整、各地隔离政策等也是各方关注的重点。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文新表示,“春运前车票的预售较往年同期下降近6成,预计全国铁路春运客流量将下调至2.96亿人次”。这反映出不少人选择了“就地过年”“非必要不出行”。

而针对疫情的不断变化,春运车票预售期、退票时间也有所调整。

自发售2021年2月12日(正月初一)车票起,铁路车票预售期调整为15天。调整后,从1月29日起售2021年2月12日(正月初一)车票。1月14日至1月28日,只发售2月11日(除夕)及以前的车票。

随着购票政策的调整,春节能不能回家这一问题引发网民热议,“理解疫情防控难处,但还是很想回家过年”“到底要不要买票回家,还在纠结中”“各地防疫措施不一样,想知道回家需不需要核酸检测,需不需要隔离”,也有网民提出“选择‘就地过年’,对自己负责,对家人负责”。

目前,全国31省市区均出台了返乡隔离政策。各地政策有一定区别,但均要求中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接受隔离,同时进行核酸检测。

春运是目前疫情防控面临的一次“大考”,要把疫情防控放在春运工作的首位。同时,春运期间疫情防控,要做到精准科学,不能“过度防控”,要方便群众百姓出行。

为了防疫安全,许多人响应倡导,选择“就地过年”,无论是决定留守工作地“就地过年”,还是朝着家的方向迈进,不变的是浓浓的乡愁和守护健康的殷切期盼。愿每个人都能过一个平安健康的春节!

新华网